附件1

2021年度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聘岗位使用审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单位：（盖章） |  | 单位负责人：（签字） | 填表人：（签字） |  |  |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单位全称 |  | 核定编制数 |  | 现有人数 |  |
| 专业技术岗位设置核准和使用情况 | 层级 | 正高级 |
| 核准数量 |  |
| 等级 | 三级 | 四级 |
| 核准数量 |  |  |
| 已聘任岗位数量 |  |  |
| 空缺岗位数量 |  |  |
| 申报推荐岗位申请数量 | 层级 | 正高级 |
| 等级 |  |
| 数量 |  |
| 县（市、区）或区直单位教育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县（市、区）或区直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设区市教育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设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意见（所在高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填表说明：1．现有人数是指本单位在册的正式工作人员数（含聘用控制数教师）。2．已聘任岗位数量为本单位根据岗位设置管理规定占用相应核准岗位的聘任人数。3．申报推荐名额申请数量不得大于相应的空缺岗位数。4.本表一式三份。